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沛晴
電話：03-846-2860轉227
傳真：03-846-2776
電子信箱：abc919313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0309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1賑字第1150000343號、a2扶助計畫、a3申請表

(376550000A_1150030972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50030972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50030972_ATTACH3.odt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紅十字會0403花蓮震災專案115年度弱勢學生生活扶助計畫相關表件，自即日起至115年3月15日止受理申請(郵戳為憑)，請貴校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紅十字會115年2月5日賑字第11500003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會承辦人：林華葦(電話：02-23628232分機609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國小、花蓮縣私立國中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高中職學校

副本：



115/02/11



1150000618